

延安南泥湾劳模工匠学院

租车服务协议

甲方(承租方): 陕西工运学院(延安南泥湾劳模工匠学院)

乙方(出租方): 延安红旅客运旅游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为维护双方合法权益,明确承租方与出租方的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车辆租赁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同有效期

合同期限。本合同自 2025年5月21日 起至 2026年5月20日 止,若双方有继续合作意向,可于合同期满之前一个月续签合同。

二、合作内容

因工作需要,甲方向乙方租用客车。经双方协商,根据甲方需要,满足甲方用车需要,同时甲方优先租用乙方车辆。现就相关事宜协商如下:

(一) 租车范围及租金

1、乙方提供:56座客车、55座客车、54座客车、53座客车、50座客车、47座客车、38座客车、19座客车、18座客车、14座客车、7座客车、5座豪华旅游车。



2、车辆租金：(见附件一，价格是含税价)

(二) 行车路线及用车天数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确定行车路线及用车天数，甲方至少需提前与乙方商定，保证双方合作顺利进行。

三、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不得指使乙方驾驶员违章作业，如因强制指使驾驶员违章作业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2、甲方按约定时间支付乙方约定金额的租车费用。

4、甲方租赁期间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不得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活动。

5、甲方用车时，应及时确认车辆状况。如发现乙方提供车辆车型不符合要求，车辆状况等不符合相关规定，应与用车当日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及时调整。

四、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保证车辆按时年审，定期进行维护保养，确保车辆性能满足甲方工作需要，安全性、可靠性高。

2、乙方保证车辆商业险及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等在有效期内。

3、乙方车辆在租用期间必须听从甲方的调派，驾驶员应着装整洁干净，举止文明，有较高的职业素养和道德，具备良好的司乘礼仪及娴熟的驾驶技能，以及相匹配的驾驶证，保证行车安全。



4、乙方车辆必须提前三十分钟到达乙方指定地点,不得延误。乙方所提供车辆因故障不能正常运行,应及时调换同级别车辆。

5、租期内乙方提供车辆发生的任何不安全事故所造成的损失均与甲方无关,且乙方应尽快排除或立即协调其它同型车辆代替,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已发生租金(机械故障除外,但若发生机械故障,乙方也应尽快排除或立即协调其它同型车辆代替,否则甲方也有权拒付租金)。

6、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送达对方。

7、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五、合同终止和解除

- 1、合同期限届满时,本合同自行终止
- 2、在合同执行期间,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3、双方必须于合同终止或解除 10 日内,按照约定付款方式清偿账款,不得以任何理由拒付或拖延。

六、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挂账,按照培训班班次结算,乙方凭甲方用车签单、明细单及增值税普通发票与乙方结账,甲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给乙方付款。

2、乙方收付款账号如下

账号名称:延安红旅客运旅游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26910101040011186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甘泉县支行营业部

乙方确保上述银行账号信息准确无误。如账号发生错误、变更等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如违反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对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其他事项

1、本合同任何内容的变更,均应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形成书面补充合同,并在该补充合同上加盖甲乙双方有效印鉴。

2、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任何内容的涂改、补充或删除均应在相应位置加盖甲乙双方有效印鉴。



3、在履行合同中如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壹式肆份,合同正文如有附件须加盖甲乙双方有效印鉴,双方各执贰份。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张杰

联系电话:13809113588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王五

联系电话:13809110250

签约日期: 2025 年 5 月 21 日

